

#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机关委员会文件

机关党发〔2023〕5号



## 关于印发《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

机关各党支部：

《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暂行办法》已经机关党委委员会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机关委员会

2023年10月30日

# 机关党委

## 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暂行办法

按照《河南工业大学处级单位年度综合工作考核暂行办法》（河工大党发〔2023〕31号）、《河南工业大学基层党建工作考核暂行办法》（河工大党发〔2023〕58号）的有关要求，在处级单位年度综合工作考核中，党政机关各部门党建工作考核的党建基本任务部分由机关党委负责组织考核。结合《机关党委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办法（试行）》（机关党发〔2020〕4号），经中共河南工业大学机关委员会研究，制定本办法。

### 一、考核原则

1. 坚持围绕大局、突出重点的原则。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在考核中体现党支部履行抓部门党建主体责任、支部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工作格局，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

2. 坚持结合实际、统筹兼顾的原则。根据学校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指标，结合机关党支部的工作特点，统筹考虑不同工作内容、不同部门党支部工作实际，兼顾以往相关考核办法的基本要求，体现党建工作和事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制定考核内容。

3. 坚持精准量化、考用结合的原则。考核围绕学校党建工作要点的各项任务，采取定量评价、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切实增强考核精准度。考核结果作为评选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重要参考，实现以考核促党建、以党建促发展的效果。

## 二、成立考核组

由机关党委委员和学校党委职能部门相关人员组成考核组，根据各支部提交材料情况和支部书记述职情况进行评审考核。考核工作在校党委领导下进行，由机关党委负责统筹实施。

## 三、考核内容与形式

### （一）考核内容

在党建工作考核中，党建基本任务考核占 60 分，党建引领事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校领导评价）占 40 分。其中，党建基本任务考核围绕政治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建设、纪律建设、作风建设、统一战线、突破性工作及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八个方面开展。

### （二）考核形式

1. 支部提交材料。各支部根据《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量化考核实施细则》（见附件）进行自评，并提交相应支撑材料。

2. 支部书记述职。党支部书记按照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指标要点撰写述职报告，进行现场述职或书面述职，现场述职原则上每 3 年完成一轮。

3. 综合评审打分。考核组对各支部提交的材料进行核验、评审、计分。考核组听取党支部书记述职，按“好、较好、一般、差”的等次（“好”等次不超 30%）进行无记名投票后计算述职分。合计得出“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成绩。

## 四、相关说明

1.机关党委将“党建基本任务”考核成绩上报后，与“党建引领事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考核结果汇总，形成党政机关各

部门党建工作考核最终成绩。党建工作考核成绩在处级单位年度综合工作考核中占比为 30%。

2.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考核结果将作为创先争优活动评选的重要依据，考核结果位次居后 1/3 者，一般不得参评当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

3.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工作量化考核实施细则（试行）》（机关党发〔2020〕7号）废止。

附件：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量化考核实施细则

2023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 机关党委党支部党建基本任务量化考核实施细则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1. 政治建设 (10分)	<b>1.1 强化政治领导。</b>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本单位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2分
	<b>1.2 提升政治能力。</b>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坚持党建工作责任制，将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检查、同总结、同考核，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互促互进。	2分
	<b>1.3 净化政治生态。</b>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各项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班子团结和谐、风清气正。	2分
	<b>1.4 巡察工作任务及以案促改。</b> 认真落实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做好校内巡察有关工作，完成巡察问题整改，促进事业发展，积极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	4分
2. 组织建设 (12分)	<b>2.1 基层党组织建设。</b> 加强组织建设，党支部班子健全，规范开展支部选举工作。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有党建活动场所或党建文化墙，加强组织标识、规章制度、档案资料、信息公开等建设。	2分
	<b>2.2 落实组织生活制度。</b> 按时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并上报资料，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工作。认真落实党组织重大决策、联系党员群众、谈心谈话等制度。	2分
	<b>2.3 规范组织生活。</b> 党支部规范化开展组织生活（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每季度召开1次党员大会，每月召开1次支委会。支部书记及处级以上党员干部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每月安排1次主题党日，开展各类党支部活动。落实“政治生日”制度，过好党员“政治生日”。	4分
	<b>2.4 党员发展。</b> 党员发展工作遵守规范，严格执行学校下达的发展党员计划，发展过程符合要求，档案材料填写规范完善。	2分
	<b>2.5 党费收缴和党员管理。</b> 每月按时足额交纳党费和收缴记录表，管好用好党费和各项党建经费。做好党员信息统计管理，支部党员有变动时，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32学时。处级干部参加各类学习培训不少于110学时，科级干部不少于90学时。	2分
3. 思想建设 (10分)	<b>3.1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b> 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及时跟进学习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党支部每月组织1次理论学习。	2分
	<b>3.2 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传承创新。</b> 加强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教职工爱岗敬业、干事创业，积极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开展或参与志愿服务、模范先锋岗等先进典型教育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挖掘和推荐身边好人好事。积极参与和开展文明校园	3分

	创建工作，注重建设和申报思政工作、校园文化、志愿服务等品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注重网络文明建设和网络思政教育，培养新时代好网民。	
	<b>3.3 意识形态工作及舆情处置。</b> 积极贯彻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班子成员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年度述职、党建述职报告重要内容。做好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落实论坛、报告会等审批制度，加强对条幅、展板、电子屏等管理。做好意识形态风险和舆情研判、应急处置及日常监测问题整改落实。	3分
	<b>3.4 宣传工作。</b> 宣传报道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网络发布内容审核，全年新闻宣传内容无重大错误。积极参与学校宣传征集工作，主动开展对外宣传工作。以机关党委所属支部名义在学校网站、机关党委网站等平台的新闻报道不低于2篇。各级样板支部须按建设要求完成相应的新闻宣传任务。	2分
4. 纪律建设 (6分)	<b>4.1 落实两个责任。</b> 领导班子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党支部书记履行第一责任，纪检委员落实监督责任，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加强本单位重点岗位、事项、人员、环节廉政风险排查监管，未发生违纪违法行为。做好信访事项办理工作。	2分
	<b>4.2 纪律教育和廉洁教育。</b> 强化纪律教育、警示教育，支部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廉政教育活动，积极参加纪律教育月和廉洁文化教育月等活动。	2分
	<b>4.3 干部监督和管理。</b> 坚持党管干部，领导干部及时、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要求做好干部因私出国审批及证照集中管理工作。	2分
5. 作风建设 (4分)	<b>5.1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纠治“四风”。</b>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做好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及时反馈师生合理诉求，工作作风优良，群众反映较好。	4分
6. 统一战线 (3分)	<b>6.1 统战工作。</b> 研究部署统战工作、“双防”宗教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3分
7. 突破性工作 (5分)	<b>7.1 创新开展党建与业务工作，</b> 获得上级表彰，国家级加3分、省级加2分、校级加1分（校级个人荣誉不加分）、机关党委模范党支部加0.5分。同一工作获多级表彰的按最高等级加分，不重复加分。本项加分总和不超过5分。	5分
8. 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 (10分)	基层党组织书记按照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指标要点撰写述职报告，进行现场述职或书面述职，根据述职情况按“好、较好、一般、差”确定等次，分别折合为“10分、8分、6分、2分”。（确定为“好”等次的不超过总数的30%） 计算公式：得分=（评价为“好”的票数×10+“较好”的票数×8+“一般”的票数×6+“差”的票数×2）÷总票数	10分